
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台灣永旺信用卡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謹 致
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 49 村泉  (簽章)

總經理： 高橋 明  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 石宏明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 鄧俊仁 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7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之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108 年 12 月 31 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無。 以下空白。		已完成